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姚芳怡
電話：02-27208889轉8368
電子信箱：bm318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8324687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令、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辦期間申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程序
(7161234_10832468741_1_ATTACHMENT1.pdf、7161234_10832468741_1_ATTACHMENT2.pdf)

主旨：函轉本局108年11月4日北市都建字第10832468743號訂定
「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辦期間申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程序」，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局為便利已申請建築執照案件於申辦期間參與危老重建計畫，特訂定「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辦期間申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程序」。
- 二、本案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業，系統流水號為1081302J0023，提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

正本：臺北市政府各一級機關(臺北市政府法務局除外)
副本：臺北市政府法務局(含附件)、臺北市議會(含附件)

